

十年
纪念版

未 央 八 月

安妮宝贝
作家出版社

{十年}
{纪念版}

八月未央

白雲里 著

目录

生命是一场幻觉

八月未央 — 3

瞬间空白 — 20

一个游戏 — 42

观望幻觉 — 59

末世爱情 — 67

电梯事件 — 75

邂逅巨蟹座女子 — 85

知不知道 — 91

夏天幻灭事件 — 100

12 小时 — 116

晚安，乔 — 126

七个月零九天 — 136

2000年夏日

伤寒天空 — 171

冷眼看烟花 — 179

行走 — 185

玻璃之城 — 191

爱情理想 — 194

她比烟花寂寞 — 198

心动 — 203

最孤独的人 — 207

爱尔兰音乐 — 209

冬日看海

生活在别处 — 215

人淡如菊 — 219

漂亮女孩 — 222

暗香 — 226

山中岁月 — 229

戒指 — 234

南方八月 — 238

小乖 — 243

少年樱花 — 246

北方旅途 — 249

生命是一场幻觉

12

13

14

15

16

八月未央

/ 我叫未央。

我一直在南方城市长大,17岁以前,在南方沿海;17岁以后,来到上海。这是一个阳光充沛,人潮涌动的城市,空气常年污浊,高楼之间寂静的天空却有清澈的颜色。一到晚上,外滩就散发出颓靡的气味,物质的颓靡的气味。时光和破碎的梦想,被埋葬在一起不停地发酵,无法停止。

还有每年一季的台风,在8月的时候。

25岁的时候,我告诉自己,要去北方生活。不知道北方会不会有台风,我喜欢它们呼啸而过的时候,带来死亡的窒息。无法预料,自由自在,充满幻觉。在陕西路的天桥上,我常常做的一个游戏是,把背靠在栅栏上,慢慢地仰下去仰下去。我的头发在风中飘飞,我的眼睛开始晕眩,我看

到天空中的云朵以优美的姿势大片大片地蔓延过城市。我开始了解，当一个女子在看天空的时候，她并不想寻找什么。她只是寂寞。

在一家网络公司上班，刚刚离职。我独身。

我曾对乔说，我很清楚自己要什么样的男人。我的判断只需要 10 分钟。10 分钟。会知道我的一生是否会和他有关系。

如果他能给我带来爱情，那么我的痛苦会受他控制。所以，生命中会邂逅一段一段的 10 分钟，随时都会有遭受意外之前的预感。所以我相信，每一个有直觉的人，都放不掉他的惶恐。

2 乔是一个女子。我们在夜校的英语课上相遇。

她穿灰绿色的纯棉布绣花上衣，那种绿，像潮湿的没有见过阳光的苔藓，寄生在幽凉的墙脚里。墙脚是能带来安全感的地方，所以我选择坐在她的身边。我们把书本竖起来，埋下头看彼此的手相，恍若回到少年的校园时光。我喜欢她的头发轻轻拂在我的脸上。

你的手心上没有任何多余的纹路。乔说，你是个可怕的人。

为什么？

因为上面写着一些夭折和意外。

很可怕吗？

也许。她的脸上有震慑。

我淡淡一笑，反捏住她的手指。女人的皮肤柔软清香。就像花瓣。上完课，我们去酒吧喝酒，或者只是站在小店铺旁边，买上一杯加冰的可乐。她在一家广告公司工作，有一个做软件的男友，她叫他朝颜。

我们认识 10 年了。她说，睡觉的时候我要抓着他的手才可以。

你要嫁给他吗？

是。我要嫁给他。肯定。我想给他生 10 个孩子。她笑。天真无邪地把她的脸贴在我的肩上。

我淡淡地抽着烟，不说话。

小时候我是个沉默的孩子。一个沉默无语的孩子会带来恐惧。如果她在该笑的时候没有快乐，该哭泣的时候没有眼泪，该相信的时候没有诺言。她有残疾的嫌疑。

我喜欢花朵，喜欢把它们的花瓣一片片撕扯下来，留下指甲的掐痕，或把它们揉成汁水。我不明白它们为什么会没有血液。这是不知道疼痛的生命，让人陡生恨意。

母亲常常在一边独自抽烟，神情淡漠地看着我。她是个眼睛幽蓝，笑容悲凉的女子，她把我当成她的同龄人，而非孩子，因为她是与众不同的母亲。

第一，她很孤独。第二，她没有结婚。第三，她在我 12 岁的时候死了。

3

那个夜晚我第一次看见朝颜。他是一个短发喜欢穿黑色衬衣使用爱立信手机的男人。他是乔的男人。

他告诉我他喜欢爱立信的原因。因为它的辐射大。他说。我想让自己早点长脑癌，然后可以颠倒地思考这个世界。他的牙齿很白，笑起来的时候，唇角温柔地倾斜。他有干净的眼神。水一样干净而流动的眼神。

我笑。乔也笑。我们三个人走在夜校放学后的路上。她左手搂着我的肩膀，右手搂着朝颜的脖子，有时候她快乐得似乎歇斯底里。我知道这样的纵情下面隐藏着什么。乔是毫无预感的女子，所以她的眼角下面有泪痣。但我能识别眼睛幽蓝的女子。她们是苔藓。黑暗给她们水分，生命甜美而脆弱。

我们去的酒吧叫 LIFE。生命是幻觉。我问老板要威士忌加冰和 555 香烟，然后坐在吧台边，看乔在舞动的人群里像鱼一样游动。

朝颜说，我和她 10 年。

我说，我知道。

我一直在想我是否真的能够给她带来幸福。

很多事情不需要预测。预测会带来犹豫。因为心里会有恐惧。

你看起来好像从来不会有恐惧。他在昏暗的光线下看我。

那是因为我有些事情在劫难逃。

在劫难逃？

是。打个比方，比如你遇到乔，乔遇到我，然后我又遇到你。

我笑，对他举起手中的酒杯，轻轻碰他的啤酒瓶，cheers，朝颜。

他也笑，抬起头喝酒。

第一次跟着朝颜去他在西区的房子的时候，是台风的天气。

我对他没有任何目的。只是我想我的时间无多，10月份乔将有可能成为别人的新娘。但是她不应该离我而去。

那幢颓败破旧的法式洋楼，走上木楼梯的时候能听到咯咯扭曲的声音。为了不吵醒房东，我把鞋子脱下来拎在手里。

黑暗中听到风和云层掠过城市天空的声音。寂静无声，让我想起童年时通往母亲房间的那段楼道。她从不拥抱亲吻我，她带陌生的男人回家，她从不告诉我原因。在失眠的时候，我光着脚走在沾满灰尘的楼道上，听到她房间里的声音或者她歇斯底里的哭泣，犹豫着，徘徊着，最终只能蹲在墙脚捂住自己的耳朵。我渴望她的皮肤靠近我。

我转过头看朝颜。我的眼睛凝望着他。

朝颜的神情带着狼狽，他说，未央，我没有想过要爱上你。

我微笑，我也没有。我说。

但是我已经知道什么叫在劫难逃。他叹息。他的嘴唇轻轻地压在我的眼睛上。他的气息和拥抱覆盖了我。我听到自己手里的鞋子，陡然地掉落在地板上。

那是一双有白色丝带的麻编凉鞋。

我从不穿高跟鞋。

4 母亲有很多双高跟鞋。她把它们一双一双地排在柜子里，有丝绒的，绸缎的，软皮的，刺绣的，珠片的……细高的鞋跟流泻突兀的凄艳。她

光着脚穿它们，有时候她独自在房间里走来走去，地板发出寂寞的叩击声。她是美丽的女子，可是在她最美好的时候，她爱的男人不在她的身边。

那个男人是什么样的，她没有告诉过我。可是我知道，他曾经喜欢她穿着高跟鞋的样子。他给过她无法遗忘的记忆。除了承担和诺言。

我想抓住一些东西，她笑，所以我抓住你，但后来才发现我的后悔。因为对不爱我们的人，不能付出。一旦付出，就罪孽深重。

你就是我难以逃脱的罪。她会突然地尖叫，失去控制，然后她的鞋子一只一只地扔在我的身上。她追着我跑。她的脸上都是泪水。她的浑身都在颤抖。

这样的愤怒不断地循环。她除了孤独，就是我。我是她惟一的爱人，敌人，对手，朋友。终于她疯了。

5 凌晨的时候我回家。朝颜睡得像个孩子，我没有亲吻他。走到大街上的时候，发现风势凌厉，树叶满地打转。天空被吹洗得清澈异常，大群大群白色的云层急速地掠过，掠过这个孤独的城市。我躲到街角的夹缝里，给自己点燃了一支烟，然后沿着空荡荡的大街往前走。

冰凉的雨滴，大滴大滴地，间断地，打在我的脸上。

在公用电话亭，我给乔打手机。她在睡觉，声音模糊。我说，乔，你准备在10月结婚吗？10月的确是好天气。

不要和我在台风夜晚商量这个问题。乔懒散的声音。

男人不爱女人。他们只是需要女人。比如他生病了，明天一早你得去看他。

他打电话给你？

是。因为他找不到你。我轻轻地吐出烟雾。9月我要带你去北京。我们去北方。乔。记得我的话。

我挂上了电话。

我有把握第二天的下午会有人来找我。打电话过来的是朝颜，他的声音很疲惫。乔看到放在我床上的手镯。我不敢告诉她，这是你的东西。

这的确不是我的东西。我说。我从不戴首饰，她知道。

她要离开我。

我无能为力，朝颜。

你爱我吗？他说。

这是我不愿意回答的问题，抱歉。

我想娶你为妻。我沉默。他深深叹息，然后他说，我知道你的孤独。电话里响起断线的忙音。消失不见。

晚上乔来找我。她什么也不说，只是躺在床上蜷缩着身体。黑暗中她有轻微的颤抖，我走过去，把手放在她的头发上。我说，乔，离别有这么痛苦吗？如果我们一直是在离别中，比如和爱的人，和伤害，甚至和时光……一切又有什么不同？

乔背对着我，冷冷地说，我讨厌欺骗。

12岁的时候，我曾祈祷上天能让我迅速长大，这样我可以控制母亲，

这个眼睛幽蓝，笑容悲凉的女子。我爱她。可是她疯了。她每天都会突然地爆发，把高跟鞋到处乱砸，我的头上脸上常有伤疤。我要读书，我要恋爱，我要有人亲吻和抚摸我，我要升上大学有一份工作有自己的家，我要去远方看看大海……我听到无声的哀求把我的心脏顶得破碎。我独自在黑暗中握着满手心的花瓣，用力把它揉干揉碎，满手汁液……

母亲一星期以后死了。她穿着她的高跟鞋走路，刚走到楼梯口，鞋跟断了。她尖叫着伸出双手，想抓住能够阻止下滑的物体，但什么也没有抓住。摔到楼梯下面的瞬间，她的头碰撞在墙上。她的血喷射在墙上，在此后的5年里，那面被洗得斑驳的墙壁每天散发出浓稠的腥味。我每天夜晚一边流泪一边用湿布擦洗它，直到我终于17岁了。我长大了。

我离开了那个南方小城，来到上海。17岁以后我再没有眼泪。

6 有谁能够相信我的第一个男人是朝颜。

我没有让他看到我身体里面流出的血，我怕它是蓝色的。暗蓝暗蓝的颜色充满孤独的负罪。我已经不是童年的小女孩，我想我在憔悴和苍老中。可是在我最美好的时候，我爱的人不在我的身边。

朝颜。我想起他的气息和身体，他温暖的手覆盖着我的皮肤。从来没有人拥抱我，没有人亲吻我……这是我惟一的男人。

9月终于来临。他打电话给我，他说，公司想派我去日本工作两年。如果你愿意嫁给我，我就留下来。

我说，你错了。我爱的是乔。

如果你想让我走，我会离开。两年以后如果你还没有嫁人，我要娶你。
我挂掉了电话。

台风过去。秋天的天空是清澈的蓝，阳光温暖，空气凉爽。我想去北方。

乔变得憔悴和颓丧，每天晚上流落在都市夜店，快天亮的时候才醉醺醺地回来。我喜欢所有眼睛幽蓝，笑容悲凉的女子，她们像我的母亲。包括母亲手指皮肤上的清香。那曾经在我的手心里被揉出汁液的花瓣。

我脱下她脚上的高跟鞋。我把它们一个一个地扔出去。我说，我的母亲穿着高跟鞋摔死了。因为她曾经爱过一个男人，那个男人喜欢她穿这种鞋子。她为他孤独，为孤独而疯狂。

她死了？乔把脸埋在床上模糊地发出声音。

是的。她必须死。因为生命对她已经没有意义。

是你要她死？

我只想让她脱下那些鞋子。那些会突然地打破我的头的鞋子。那些已经不再有爱情残留的鞋子。

乔伸出手拥抱住我。她的长发盖住了我的脸。她哭泣。她说，我知道，是你杀了她。

我尖叫：我没有，我没有。我说，我只是不想让她痛苦，为什么，为什么，她要一直穿着那些鞋子？！

乔扑过来，紧紧地抱住我的头。她把我的脸压在她的肩头上，她说，不要恐惧，不要害怕，亲爱的，我在这里……她的嘴唇贴在我的头发上。

我推开她。我说，我不相信你。我拉住她的头发，把她拖到阳台上，

然后让她的身体仰后靠在铁栏杆上。当风吹散她的长发，乔发出恐惧的叫声。

我说，告诉你自己，男人是不可靠的。你要和我在一起。

乔在恐惧中哭叫，可是我爱朝颜，我每天都在想念他，我想和他结婚。她的眼泪飘落在大风中。

我放掉了她。看着她掩住脸跪倒在地上，我说，他爱的是我，不是你。他要去日本了。你永远不会再见到他。

1 朝颜离开上海的时候已经是深秋。我去送他。

他伫立在机场的人群里，背着包，寥落的样子。他把他的手机递给我，这个留给你用吧。我打开盖子，看到上面还留着一张发黄的即拍得的小照片，乔甜美的笑容，朝颜从背后拥住她，下巴贴着她的耳朵。我笑。轻轻地盖上盖子。

我说，乔现在留在我的身边，你可以放心。

他说，我无能为力，你知道，未央。

我说，我知道。

遇到你是我的劫难。朝颜说。你是一个破碎的女子，未央。你所有没有来得及付出的感情，会把你自己和别人淹没。因为太汹涌。

我微笑。可是你要娶我。

是的。我要娶你。

两年以后你还会这样想吗？